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2302AA32106150019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哈尔滨派沃科技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15N-E-AC-H	--	MOTEC	pcs	2	2600	5200	2周
2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241230E60LN		MOTEC	pcs	2	600	1200	2-3周
3	动力线缆	DSEM-VCAPDN2AA05	标准	MOTEC	pcs	2	60	120	2周
4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1AA05		MOTEC	pcs	2	30	60	2周
5	通讯线缆	MCDC-PD1-LA5	-	MOTEC	pcs	1	35	35	2周
6	通讯线缆	MCDC-DD1-LA05	-	MOTEC	pcs	1	35	35	2周
7	232通讯线缆	CABLE-232-USB-RJ45-1500		MOTEC	pcs	1	60	60	现货

合同总额: **¥6710元 (含税13%)**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软件园9号楼;陈晖;15280083166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

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115号 航天科工哈尔滨风华有限公司;吕晓冬;13845100534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厂家原包装, 包装物不回收。

- 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**买 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**

**卖 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**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**哈尔滨派沃科技有限公司**

**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**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地址电话：

**哈尔滨香坊区朝阳镇金星村0451-87936612**

**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  
56073620**

委托代理人：**吕晓冬**

委托代理人：**李玉欢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3845100534**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**18810566090**

单位传真：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**中国银行哈尔滨乐松支行172712316569**

**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  
0200300809100003277**

税号：**91230110578075092L**

税号：**911101073303068543**

签章时间：

签章时间：